

阳泉市生态环境局
关于公布2026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
名录的通知

解读

阳泉市生态环境局

目 录

CONTENTS

01 目的及依据

02 文件解读



PART 01

目的及依据

● 一.目的及依据

为进一步加强污染源环境管理及环境信息公开工作，建立健全社会监督机制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确定2026年阳泉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。

● 一.目的及依据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水、大气、噪声、土壤等污染防治法律，地下水管理、排污许可管理等行政法规、《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》《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》（部令第27号）等有关规定，以及2026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国家与省级建议。



PART 02

文件解读

● 二.文件解读

本通知所称环境监管重点单位，包括依法确定的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、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排污单位、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、噪声重点排污单位、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，以及环境风险重点管控单位。

同一企业事业单位可以同时属于不同类别的环境监管重点单位。

● 二.文件解读

列入2026年阳泉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企业事业单位，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应当依法履行自行监测、信息公开等生态环境法律义务，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，防范环境风险。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切实履行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。